昆明市晋宁区城市管理局文件

 A

 是

  晋城管函〔2020〕10号

关于昆明市晋宁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第120号建议答复的函

杨存芬代表：

您在昆明市晋宁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对东门小区春晖路等路段人行道小板进行翻新更换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1. 基本情况

近年来，结合“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美丽县城”建设、“昆明市晋宁区市容环境整治提升行动”等相关工作的开展，晋宁区委区政府已将东门小区纳入居住区改造项目，此项目纳入中河、东大河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中，以解决东门小区多年来存在的非机动车乱停乱放、交通不畅、停车难、环境差、路面坑洼不平等问题。

1. 建议办理情况

（一）2020年8月，东门小区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开始正式进场施工，该项目改造面积为86600平方米，项目区域为东门小区，东至永乐大街，西至昆阳大街，北至大东门路，南至磷都路；提升改造内容包括路面提升整治、雨污分流、公共部分改造、外立面改造、停车位及交通标线测画、新建门禁系统及绿化改造、管线入地。东门路、春晖路人行道翻新更换及盲道增设已包含在本次提升改造项目中实施；磷都路于2020年7月8日完成人行道铺装、非机动车道沥青路面修复、机非隔离绿化带苗木更换，完成工程内容为：人行道拆除重新铺装750㎡同时增设盲道、非机动车道沥青路面铣刨和沥青铺设2000㎡、移栽柏枝树82棵、栽种三角梅柱形种植159棵、种植地被植物大花六道木1167㎡；

1. 为顺利通过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国检验收，区城市管理局还对蓝色经典、滇中水乡小区周边破损较为严重的人行道小板进行了修复，增设了盲道；
2. 同时为避免车辆违章上人行道碾压等不文明行为导致人行道小板严重破损的情况发生，区城市管理局在蓝色经典、东凤路、巨桥路等点位周边合适位置处增设了限车杆，从源头杜绝车辆违章上人行道碾压损坏人行道小板的情况发生。

三、下步工作计划

（一）下一步工作中，区城市管理局将认真履行职责，以“美丽县城”创建、市容环境整治提升、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契机，按照职能职责积极配合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等部门，做好东门小区改造涉及绿化景观、路灯等相关行业技术指导工作。

（二）进一步加大管护范围内市政附属设施的巡查检查工作力度，发现人行道小板破损、路面破损等安全隐患问题，立行立改。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昆明市晋宁区城市管理局

 2020年8月26日

（联系人及电话：柴志刚 0871-67808076，13888691402）

|  |
| --- |
|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委目督办，区政府目督办。  |
| 昆明市晋宁区城市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8月26日印发 |